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建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李建国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建国	是	7,500,000	8.95%	2.64%	否	否	2025/12/26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注：以上质押股份无需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李建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徐州弘泽元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弘泽元天”）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建国	100,000,000	33.33%	7,500,000	7,500,000	7.5%	2.64%	7,500,000	100%	92,500,000	99.99%

李建国	83,775,037	29.49%	6,250,000	13,750,000	16.41%	4.84%	0	0%	62,831,278	89.73%
弘泽元天	32,657,485	11.50%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16,432,522	40.99%	6,250,000	13,750,000	11.81%	4.84%	0	0%	62,831,278	61.19%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冻结的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2、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三、其他说明

1、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李建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弘泽元天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3,75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1.81%，占公司总股本的4.84%。本次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股东李建国及其一致行动人弘泽元天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暂无到期的质押股份，其主要还款资金来源为公司分红及投资收益，资金偿付能力良好。

3、股东李建国及其一致行动人弘泽元天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5、公司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6、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5年12月30日